

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文件

湖江街〔2022〕16号

江头街道关于调整江头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 成员名单的通知

各社区、各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我街道消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根据《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国办发〔2017〕87号）、《福建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闽政办〔2018〕89号）、《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湖里区消防安全委员会的通知》（厦湖府〔2021〕85号）文件精神，结合街道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调整江头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具体名单如下：

主 任：	王小帅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常务副主任：	魏学寨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副 主 任：	林伟杰	党工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洪冰景	湖里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成 员:

廖艳琳	湖里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吴乐军	江头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丁 颖	区城市管理局江头执法中队中队长
曹梅媛	党政办主任
汪新荣	四级调研员、社建办主任
陈碧黎	经服办副主任（挂职）
黄诗和	党工委委员、四级调研员、综治办主任
叶海强	城管办主任
洪泽华	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宏鹭	综合服务中心经济服务科科长
曾彬彬	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事务科科长
李志坚	后埔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瑞臻	蔡塘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肖德球	江村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建伟	江头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姚天妹	金尚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萧娜芬	园山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陈财根	吕厝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郑理想	吕岭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何彩珠 祥店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姿萍 江华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振作 忠仑筹备组临时支部书记

各成员单位的主要责任人为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安委办，承担日常工作，主任由曾彬彬兼任。同时，各社区应成立消防工作室，站长由社区主官兼任，成员为社区安全员及微型消防站队员。

以上委员会及成员因工作和职位变动不再担任相应职务的，由继任者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

2022年11月21日

